

关于 2025 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审计工作报告

营口市审计局

2026 年 7 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审计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市审计局依法审计了 2025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2025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市各项工作要求，全市经济运行稳中有进，民生底线兜牢兜实，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全面强化资金保障。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6 亿元，同比增长 3.9%。全市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36.5 亿元；争取各类债券资金 95.3 亿元。国有资产、资源盘活收入 10.9 亿元；收回各预算单位存量资金 2.2 亿元。

——优化供给赋能发展。投入中央预算内投资及“两重”资金

4.4 亿元，支持城市地下管网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投入“两新”资金 4.3 亿元，带动消费 22 亿元。新增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减税降费及退税 18.97 亿元，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切实兜牢民生底线。全市民生支出占比达 70.1%。其中教育支出 27.89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3 亿元、农林水支出 12.48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20.13 亿元。全年投入资金 2.4 亿元，支持办好 12 项重点民生实事。

——有效防范化解风险。“三保”支出优先足额保障，全年拨付“三保”资金 118.7 亿元，未出现支付风险。采取压减支出、盘活资产等措施弥补偿债资金缺口 7.92 亿元，化解存量隐性债务 89.1 亿元。

——扎实抓好审计整改。市政府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督促各地区各部门强化措施，狠抓整改。截至 2026 年 6 月，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 68 个问题，其中 42 个已完成整改，其余 26 个正在整改。

一、市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市本级决算草案反映，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54.42 亿元，总支出 154.42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1.23 亿元，总支出 21.23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0.17 亿元，总支出 0.17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50.73 亿元，总支出 47.18 亿元。

重点审计了组织财政收入、转移支付和投资专项管理、预算

编制执行等方面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财政收入征管不规范。一是行政事业性收费、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非税收入 **2339.49** 万元未及时上缴国库；二是未及时足额征缴 **51** 户企业环境保护税 **1332.46** 万元；三是非税专户资金核算范围不规范，涉及金额 **49086.44** 万元；四是未及时清理和有效盘活存量资金 **1734.89** 万元。

（二）预算管理不够科学和精准。一是部分预算编制不完整。**29** 家预算单位未将上年结转资金纳入当年部门预算，涉及金额 **118151.42** 万元。二是预算管理不严格。代编预算下达不及时，代编预算指标 **57322.06** 万元未在 **6** 月 **30** 日以前下达；**14** 项上级专项资金 **2173.69** 万元超过规定时限分配。三是对预算单位监管不到位，个别项目未设置绩效目标，无法量化考核。

（三）部分专项资金支持保障作用发挥不充分。部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虚报养员数量套取床位补贴 **0.67** 万元。

（四）政府投资项目及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不规范。一是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1** 个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无预算边设计边施工；**2** 个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滞拨债券资金 **539.98** 万元。二是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场交易制度执行不严、平台整合不彻底。**33** 个目录内公共资源交易未纳入平台管理，涉及交易金额 **31801.01**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未实现市县整合，部分县区独立运行。

二、市本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重点审计的 5 个部门 2025 年共收到财政预算拨款 15172.93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部门预算编制管理不规范。3 家单位预算编制不完整，涉及金额 305.58 万元；2 家单位 6 个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落地脱节，资金闲置沉淀。二是财经纪律意识有待加强。2 家单位个别事项未履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3 家单位存在报销审批把关不严问题。三是财务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4 家单位在会计核算中经济分类或科目核算错误，涉及金额 370.65 万元。

三、县区和乡镇财政收支审计情况

（一）县区财政收支方面。

市审计局对 4 个县区 2025 年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各类非税资源整合收缴力度不足。1 个县区应收未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953.77 万元、海域使用金 3263.51 万元；4 个县区应缴未缴非税收入 1620.38 万元；4 个县区存量资金未上缴财政 473.17 万元。二是预算分配及专项资金管理不规范。2 个县区代编预算未及时下达 55728.82 万元。三是政府债券资金使用不规范。2 个县区滞留、闲置债券资金 4202.85 万元；1 个县区债务底数更新不及时导致多拨付化债资金 302.5 万元；1 个县区坐支专项债券利息收入 77.26 万元。四是营商环境配套服务存在短板。1 个县区应退未退企业保证金 80 万元。

（二）乡镇财政收支方面。

市审计局对 3 个乡镇 2023 年至 2025 年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 2 个镇应缴未缴国有资产出租收入 45.5 万元。二是 2 个乡镇存在未使用或者未按规定用途使用壮大村集体专项资金，涉及金额 535.53 万元。三是政府采购管理不规范。2 个镇在食堂及垃圾清运服务采购中未履行或流于形式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涉及金额 156.86 万元。四是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不规范。3 个镇存在报销审批把关不严、会计科目核算不准确等问题，涉及金额 128.27 万元。五是国有资产和村集体资产管理不规范。1 个镇部分房屋土地长期闲置，面积 11614.1 平方米；3 个镇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1 个村 227.27 亩村集体土地被部分村民无偿占用；6 个村集体资产未纳入台账管理，未设立资产备查账。

四、重大政策落实和重点专项资金审计情况

（一）促消费政策落实审计情况。

围绕“两新”重点工作任务，对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工作推进不力，政策落实不到位。家装厨卫“焕新”、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等工作未按要求推动落实。二是政策执行存在监管盲区。企业或个人利用政策漏洞违规申领补贴资金 144.8 万元；个别商户销售商品无法实现进销存全流程溯源，存在虚构业务骗取补贴资金风险；国补期间个别商户“借机涨价”，截留惠民红利。三是

资金兑付不及时，流程管控不严。补贴资金退回及退货流程闭环管理不到位，存在资金损失风险。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审计情况。

围绕保障粮食安全政策落地，对全市 2019 年以来已建成的 28 个高标准农田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项目申报不规范。2 个县区违规在生态红线内建设高标准农田 704.31 亩；2 个县区项目耕地底数核查不实，多报建设地块规模 1600 亩。二是项目招投标管理不规范。1 个项目涉嫌围标串标，1 个项目增设不合理评标加分门槛，违背招投标公平公正原则。三是项目建设实施管控薄弱。8 个项目设计单位踏勘调研不深入，初步设计脱离田间实际，导致后续施工变更频发；12 个项目施工单位不同程度存在缩减建设规模、偷工减料、工程质量缩水等问题；4 个项目监理履职缺位，隐蔽工程、关键工序无旁站，无真实现场记录，工程质量存在隐患；建设单位质量验收把关流于形式，2 个项目在未完工情况下进行虚假验收。四是长效管护机制落实不到位。3 个县区高标准农田存在“非农化”“非粮化”问题，在建成区内规划采矿和工业用地、种植果树等违规用地 1344.58 亩；多个项目建成后不同程度存在机耕路路面开裂、防护林丢失等情况，项目建成后长期效益发挥受限。

（三）“十四五”期间环保专项资金审计情况。

围绕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环保政策，对全市 2021 年至 2025 年部分环保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

要问题：一是生态环保政策落实不到位。**1** 个县区历史遗留固体废弃物治理工程未按计划实施，土壤污染防治政策落实不到位；**1** 个县区散煤替代项目推进缓慢，大气污染防治政策落实不到位；市本级入海河流和近岸海域垃圾清理不及时，陆海统筹河海垃圾常态化清理政策落实不到位。二是资金使用效益偏低。**4** 个水环境治理项目停工或建成后闲置，投入资金未能形成有效的治理能力，涉及资金 **10924** 万元。三是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13** 个项目滞拨工程款 **21334.18** 万元。四是项目建设进度迟缓，工程延期问题多发频发。

五、重点民生项目审计情况

（一）保障性住房审计情况。

围绕推动住房保障政策落地，对全市保障性住房分配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应收未收房屋租金 **756.21** 万元。二是配建经营性资产运营管理薄弱。**2** 个县区 **19** 套门市、车库被私自出借、无偿占用；**3** 个县区共计闲置配建门市 **429** 套、车库 **741** 套，资产运营效益未能充分释放；**3** 个县区资产管理基础薄弱，内控管理制度、资产明细台账缺失，资产运营全链条监管存在盲区。三是存量房源长期闲置沉淀，兜底保障作用发挥不充分。全市闲置廉租房 **227** 户、公租房 **2508** 户。

（二）民生实事项目审计情况。

围绕推动惠民项目提质增效，抽取 **2022** 年至 **2024** 年群众

可感可知的口袋公园、老旧小区改造等 **12** 项重点民生实事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4** 个项目分别存在前期手续不完备、先开工建设后签订合同、违规分包及工程结算不实等问题。二是招标采购程序执行不严，存在供应商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建设单位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等问题。三是重建设轻管护问题突出，部分便民设施失修失管、带病运行，群众获得感和体验感不及预期，民生投入未能持续发挥惠民实效。

六、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一）国有企业审计情况。

聚焦国企改革重点任务，对 **5** 户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经营发展与投资管控不到位。**3** 户企业下属子公司经营乏力持续亏损；**5** 户企业规划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未完成；**3** 户企业 **10** 个项目未按年度投资计划完成项目投资；**1** 户企业对外投资企业长期停产未清算，资产减值风险突出。二是会计信息不准确。**2** 户企业收入确认存在滞后、漏记问题，金额 **3433.26** 万元；**3** 户企业损益、成本跨期及结转不及时，金额 **572.52** 万元；**3** 户企业资产减值、折旧计提不完整，金额 **197.36** 万元。三是内控与重大决策制度执行不严。**2** 户企业重大决策制度执行流于形式。四是国有资产管理不规范。**3** 户企业资产调拨、产权登记、报废处置不及时。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一是资产配置使用效率不高。**4**家单位资产长期闲置未发挥使用效益，涉及金额**3662.34**万元。二是资产违规出租出借。**2**家单位房屋、设备等资产被长期无偿使用；**2**家单位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出租审批程序、承租方违约时未及时终止租赁合同问题。三是资产核算管理不规范。**8**家单位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涉及金额**9353.16**万元；**5**家单位在资产调拨或报废时未及时履行审批手续；**5**家单位资产管理基础薄弱，存在账实不符等问题。

七、审计建议

（一）强化收支统筹管控，全面提升预算质效。加强财政收支管理，足额征缴非税收入，确保应收尽收、应缴尽缴。精细预算编制，统筹资金调度，提升预算前瞻统筹能力，从源头上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抓实民生政策落实，规范投资项目管控。补齐民生保障、公共服务短板，刚性落实惠民政策，提高民生资金绩效，增进民生福祉。压实重点资金、项目管理责任，实施项目全周期管控，提速项目实施，放大政府投资带动效能。

（三）统筹全域资产监管，压实各级管护责任。完善国企监管体系，稳妥化解企业经营风险。规范国企对外投资、资产处置流程，严格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夯实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基础，严格资产配置、处置审批，杜绝账外资产、闲置浪费。

（四）紧盯重点领域隐患，筑牢风险防控屏障。健全债券资金全链条管控机制，从严管控化债资金拨付审核，保障资金专项

用于债务化解、风险缓释。闭环监管环保项目，做实环保资金绩效评价，严守生态安全底线。

本报告反映的是此次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对这些问题，市审计局依法征求了被审计单位意见，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对违纪违法问题，依法依纪移交有关部门进一步查处。有关部门和单位正在积极整改。市审计局将持续跟踪督促，年底前报告全面整改情况。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为推动营口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审计贡献。